合并前

恩平市恩城新平南路（地块二）规划用地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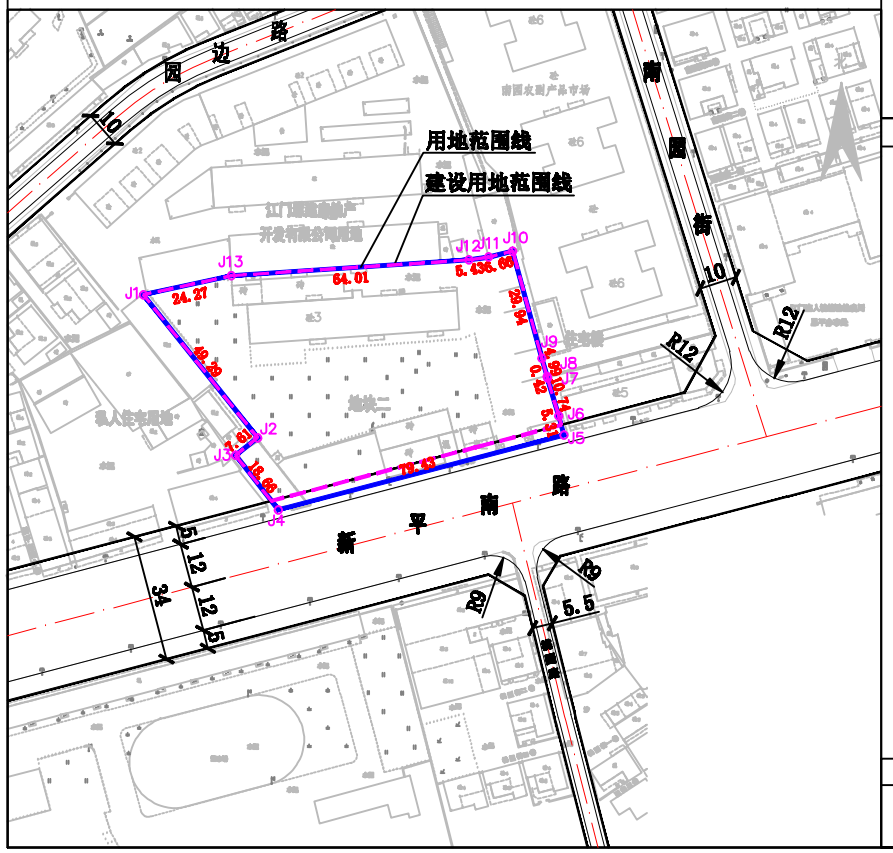

N

地块位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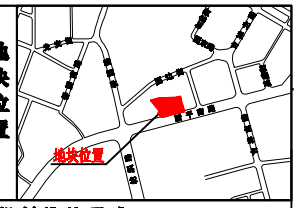

地块规划设计要求

1、用地性质：商住用地；
2、用地位置：恩平市恩城新平南路（地块二）；
3、用地面积：宗框实线为用地范围线，规划用地面积为5079.80平方米(7.61亩)；评红框虚线为建设用地范围线，建设用地面积为4946.53平方米(7.27亩)；道路占用面积为234.27平方米；
4、用地规划条件：
（1）容 积 率：1.0＜容积率≤2.5；
（2）建筑密度：≤30%；
（3）绿 地 率：≥30%；
（4）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：4946.53平方米＜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≤12116.33平方米；
（5）建筑限高：上限为+60米，下限为-10米，高差为90米；
5、建设时必须符合规划规范要求，并应按地块规划红线图及规划要求设计和建设；
6、本图采用江门统一坐标系和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；
7、本图尺寸单位为米，图纸尺寸与实际尺寸如有出入时，自然资源局具有最终修改解释权；
8、此图有效期为一年，逾期须重新核发。

说 明	此图用于公示使用。
图 例	用地范围线　规划道路　建设用地范围线

恩平市恩城街道新平南路规划用地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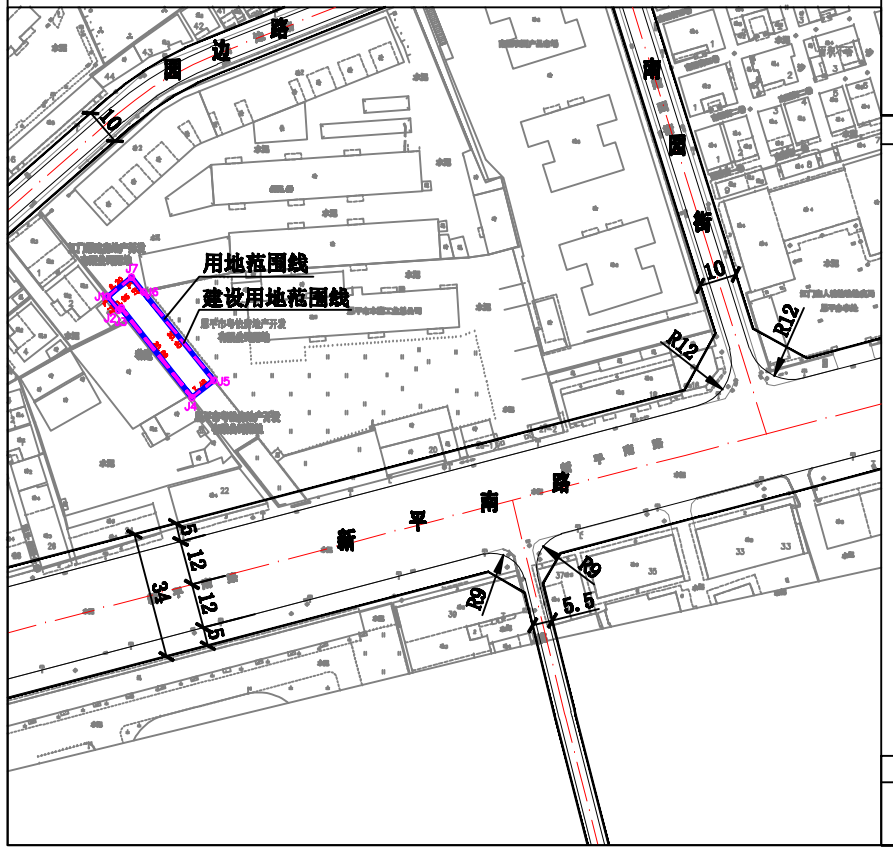

N

地块位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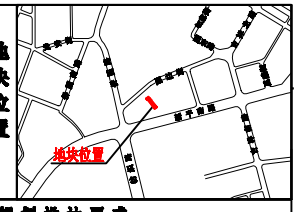

地块规划设计要求

1、用地性质：商住用地；
2、用地位置：恩平市恩城街道新平南路；
3、用地面积：宗框实线为用地范围线，规划用地面积为265.50平方米(0.40亩)；评红框虚线为建设用地范围线，建设用地面积为265.50平方米(0.40亩)；
4、用地规划条件：
（1）容 积 率：1.0＜容积率≤2.5；
（2）建筑密度：≤30%；
（3）绿 地 率：≥30%；
（4）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：265.50平方米＜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≤663.75平方米；
（5）建筑限高：上限为+60米，下限为-10米，高差为90米；
5、建设时必须符合规划规范要求，并应按地块规划红线图及规划要求设计和建设；
6、本图采用江门统一坐标系和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；
7、本图尺寸单位为米，图纸尺寸与实际尺寸如有出入时，自然资源局具有最终修改解释权；
8、此图有效期为一年，逾期须重新核发。

说 明	此图用于公示使用。
图 例	用地范围线　规划道路　建设用地范围线

恩平市恩城街道新平南路规划用地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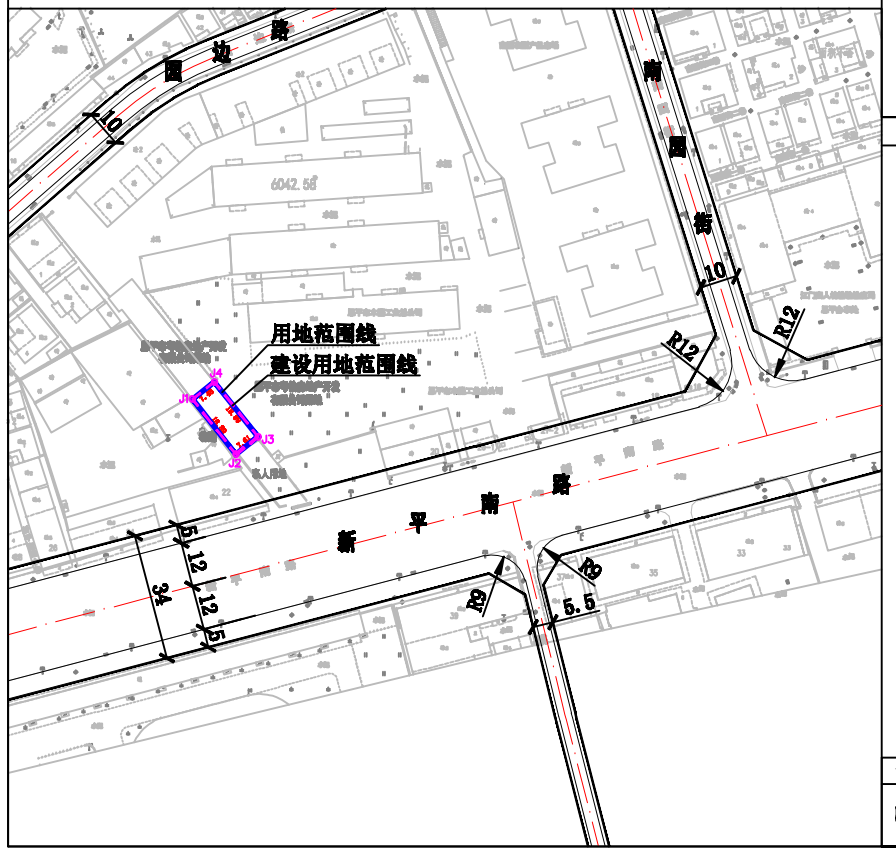

N

地块位置

地块规划设计要求

1、用地性质：商住用地；
2、用地位置：恩平市恩城街道新平南路；
3、用地面积：宗框实线为用地范围线，规划用地面积为142.50平方米(0.21亩)；评红框虚线为建设用地范围线，建设用地面积为142.50平方米(0.21亩)；
4、用地规划条件：
（1）容 积 率：1.0＜容积率≤2.5；
（2）建筑密度：≤30%；
（3）绿 地 率：≥30%；
（4）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：142.50平方米＜计算容积率总建筑面积≤356.25平方米；
（5）建筑限高：上限为+60米，下限为-10米，高差为90米；
5、建设时必须符合规划规范要求，并应按地块规划红线图及规划要求设计和建设；
6、本图采用江门统一坐标系和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；
7、本图尺寸单位为米，图纸尺寸与实际尺寸如有出入时，自然资源局具有最终修改解释权；
8、此图有效期为一年，逾期须重新核发。

说 明	此图用于公示使用。
图 例	用地范围线　规划道路　建设用地范围线